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机电

公告编号：临 2014—070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7日对外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14）：因公司正在筹划资产收购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自2014年3月27日开市时开始停牌。

经过有关各方论证，公司拟采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推进本次资产收购事项，公司于2014年5月24日对外发布了《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40）。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均按照规定及时发布了进展公告和延期复牌公告。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8月22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